

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热能和发电工程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7-2000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 第四章 合同基本格式
- 第五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 第七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 第八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热能和发电工程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委托，就其热能和发电工程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7-2000

二、招标项目内容：

包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采购预算	交货日期	交货地点
1	视频课	节	206	110 万元	合同生效后 60 天	用户指定地点
	微课	节	191			
	三维动画	个	25			
	试题库	门	10			
	课程宣传视频	个	5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法律和财务方面独立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2、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提供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具备合格投标人资格的公司不能将其资格授予下属公司使用参与投标，本次招标亦不接收联合体参与投标；

6、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

8、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投标报名：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8 日（北京时间），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com>）”网上，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投标报名。

2. CA 密钥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北街与东风南路交叉口西北角中原银行一楼西，联系电话：0371-86095915, 86095916）办理。

3. 标书售价：人民币 300 元/本，售后不退。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ngzy.com>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2.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下载时间为 2017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8 日（北京时间），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7 年 12 月 1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第 9 开标室。

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纸质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同递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第 9 开标室。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联系人：梁老师；

联系电话：0371-62275063

采购人地址：郑州市郑开大道与雁鸣路交叉口向北 2 公里路西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1-65993320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2017 年 11 月 21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2.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3 合格投标人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1)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法律和财务方面独立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 提供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具备合格投标人资格的公司不能将其资格授予下属公司使用参与投标，本次招标亦不接收联合体参与投标；
- 6) 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
- 8)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有能力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

人。

3 投标费用

-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投标签章

-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 CA 密钥窗口办理电子认证, 且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 (*.hntf 格式或*.nhntf 格式) 须加盖电子签章的, 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5 会员信息库

- 5.1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国征集注册投标人会员。
- 5.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 本项目所需会员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核。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 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审, 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5.3 网上会员库中文字资料与扫描件资料不一致时, 以扫描件资料为准。
- 5.4 有关会员库的更多信息, 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6 采购信息的发布

- 6.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 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指定网站上及时发布, 包括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 (www.hnggzy.com)。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 7.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 第四章 合同基本格式
- 第五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第二卷

-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 第七章 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 第八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以实际内容为准)

- 7.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条款、格式和技术规范等所有事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 7.3 投标人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 7.4 招标文件包含第一卷和第二卷，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均以第二卷为准。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8.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8.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

- 9.2 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门户网站（www.hnnggzy.com）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 9.3 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10 投标的语言

- 10.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1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 11.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国公制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2.1 投标文件应包含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中所要求的内容。
- 12.1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各包分别编制各包的投标文件，并按各包分别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废标。

13 投标格式

-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4 投标报价

-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

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4.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 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标报价表相应栏内。
- 14.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 14.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 14.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 14.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15 投标货币

- 15.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应用人民币报价。

16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6.1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按第五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7 证明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 17.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7.2 在主要设备（产品）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交货时出具原产地证明及合格出厂证明。
- 17.3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或型号仅供投标人

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具有限制性。

17.4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数额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指定账户。

18.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8.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并可采取银行电汇等非现金形式在投标截止前按采购编号、按包分别提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

18.4 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予以拒绝。

18.5 交易中心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按规定向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后，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8.6 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故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9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19.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

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 20.1 投标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下顺序确定其投标文件效力：
-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2) 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盘）；
- 20.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 (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hntf 格式）1 份（U 盘介质），密封提交。
 - (3) 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密封提交。
- 20.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20.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 20.5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 20.6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 20.7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密封装在单独的信袋中，并在信

袋上标明“投标人名称、采购编号及包号、电子投标文件”字样。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密封装在单独的信袋中，并在信袋上标明“投标人名称、采购编号及包号、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2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2.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59。

22.3 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及纸质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23 投标截止期

23.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交易中心。

23.2 采购人和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11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

24 迟交的投标文件

24.1 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2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5.2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规定被没收。

五. 开标与评标

26 开标

26.1 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

标。投标人授权代理人应携带法人授权书、身份证明、CA 密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纸质投标文件等参加并签到。

- 26.2 开标前，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 26.3 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26.4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未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26.5 开标时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
- 26.6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 26.7 开标时，代理机构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7 评标工作

- 27.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 27.2 评委会成员为 5 人及以上单数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除采购人代表以外的外聘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并按政府采购制度的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8.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 28.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28.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28.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9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9.1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29.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29.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29.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任何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9.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 29.6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预算的投标将会被拒绝。
- 29.7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 29.8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电子签章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不满足技术规格中主要（实质性）参数和超出偏差范围的；
 - (5)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0 投标的评价

- 30.1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30.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

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30.3 评委会在评标时，除根据考虑投标人的报价外，还将考虑量化“招标项目资料表”和技术规格中规定的其它评标因素。

31 最终评标价的确定

31.1 对于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及其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将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议，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31.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投标人须提供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2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2.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32.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2.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2.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32.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2.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 授予合同

33 合同授予标准

33.1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34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力

34.1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招标文件第二卷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5 评标结果的公告

35.1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门户网（www.hnggzy.com）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

35.2 投标人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6.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7 中标通知书

37.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37.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8 签订合同

38.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8.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8.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规制度的规定对违约方做出行政处罚。

38.4 如中标人不按第 38.2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选定中标单位。

39 履约保证金

39.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函格式、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0 其他

40.1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高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40.2 本招标文件第一卷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 合同：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备件、工具或其它材料。

(4) “软件”及“软件系统”，除另有指明外，指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所开发和提供的当前和将来的各种版本软件，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开发和提供的软件版本和相关文件。

(5) 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服务，包括：安装、集成、调试、相关工程施工、培训、技术支持与服务、运输、保险及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6) 甲方：_____。

(7) 乙方：_____。

(8) 目的港/项目现场：指设备运抵地点/最终安装地点。

(9) 天：指自然天，特别指出的除外。

2. 来源地

2.1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于国家现行规定的合格的国家和地区。

2.2 来源地：指货物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经过制造，加工的产品或经过实质上组装主要元部件而形成的产品均可称为货物。

2.3 新产品：指在基本特征、指标配置或功能上与原产品有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3. 技术规格及专利权

3.1 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指标响应表相一致。

3.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该使用公制。

3.3 乙方采用的能耗监管软件须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有效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4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及使用权的起诉。

4、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

4.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4.3 甲方不接受与本合同之外的货物拼装或混装货柜。

4.4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按规范要求做出标记。

5. 装运条件

5.1 乙方应负责安排运输和支付运费，以确保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

5.2 实际交货日期应视为货物实际到达合同指定地点的日期。

5.3 目的港 / 项目现场在合同条款中有规定。

5.4 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交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6. 保险

6.1 由乙方办理货物在运抵目的港 / 项目现场途中的保险，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百分之一百一十(110%)办理。

7. 付款

7.1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应把下列单据提交给甲方或最终用户，甲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 (1) 装箱单；
- (2) 质量检验证书和数量证明书；
- (3) 发票；
- (4) 验收报告。

甲方将按下列条件付款：

合同签订壹周内时支付合同总价的 30%；设备全部到场后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合同总价 30%，项目经院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0%；经主管部门验收及工程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价的 95%，剩下的 5%作为质保金，于两年质保期满后支付。

乙方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发票。

付款时，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交“货物验收单”及“安装调试验收报告”原件。“货物验收单”及“安装调试验收报告”由按合同规定的格式统一填写。

8. 伴随服务

8.1 乙方应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8.2 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和启动；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厂家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8.3 除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9. 质量保证

9.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最流行的型号，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9.2 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自双方在最终验收报告上签字之日起二十四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3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9.4 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

物或部件。

9.5 如果乙方收到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0. 检验

10.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0.2 货物运抵现场,乙方应向甲方有关部门申请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进行验收,并出具“货物验收单”及“安装调试验收报告”。

10.3 乙方需根据甲方要求对设备进行保密测试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

11. 索赔

11.1 根据合同条款第 9 条规定的检验结果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蒙受的全部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9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件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1.2 如果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规定时间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本合同条款第 11.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并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将从议付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12. 乙方履约延误

12.1 乙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2.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或不能交货，中标商将受到违约终止合同并加收赔偿费的制裁。

12.3 投标人是代理商的，必须要求产品原厂商在产品授权书中承诺履约延误条款，并作为合同条款加以承诺。

12.4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

13. 误期赔偿

13.1 除合同条款第 14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13.2 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二(2%)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十(10%)。

13.3 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4. 不可抗力

14.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 12 条、13 条和 18 条的规定，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4.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4.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一百二十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5. 税费

15.1 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计入投标报价。

15.2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16. 履约保证金

16.1 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16.2 如果乙方在与甲方签订合同以后，将中标项目转包给其它厂商，甲方将有充分理由终止合同，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16.3 乙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的，甲方有权从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获得补偿。

16.4 在合同约定质量保证期结束后 30 天内按规定返还履约保证金。

17. 争端的解决

17.1 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三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则应提请仲裁。

17.2 仲裁应由项目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17.3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7.4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的应由败诉方负担。

17.5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8. 违约终止合同

18.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8.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9. 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0. 便利终止合同

20.1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甲方的便利，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0.2 对乙方在收到终止通知后二十八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甲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甲方可：

(1) 让任一部分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来完成和交货；

(2) 取消该剩下的货物，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乙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乙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1. 分包

21.1 本合同不允许分包。

22. 主导语言及适用法律

22.1 本合同以中文书就，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22.2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3. 合同生效及合同修改

23.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3.2 除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4. 检查和审计

24.1 如果甲方要求，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帐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第四章 合同基本格式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按照《高等学校校园建筑节能监管系统建设技术导则》和《节约型校园节能监管体系建设示范项目验收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货物清单；
- (3) 报价表；
- (4) 技术指标响应表；
- (5) 技术说明书；
- (6) 实施方案；
- (7) 培训方案；
- (8) 技术支持与服务方案；
- (9)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

2. 设备种类、品牌、型号及数量

本合同提供设备种类、品牌、型号和数量分别是（列表说明）：

3. 交货时间及地点

本合同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到货，_____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试运行。

交货地点：_____（项目现场）_____。

4.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5. 付款条件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乙方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发票。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和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公章：

公章：

签字：

签字：

日期：

日期：

第五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封面：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7-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2017年 月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17-（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	--------------

2. 投 标 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 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 投 标 书
- 3) 资格证明文件
- 4) 投标报价表格
- 5) 人员配备情况
- 6) 技术方案
- 7)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8) 服务计划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11) 金额为人民币 元投标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文字表示）_____。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天。
-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6)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3. 资格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 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表格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填写。
-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4) 评标将根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判断其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并不退还。
- 6) 全部文件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3.1 投标人资格申明信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响应你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招标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货物/服务报价表规定的（项目/货物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保证所有陈述是正确的和真实的。

1. 正本一份，副本__份。
2. 签署人保证资格文件的陈述真实正确的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3.2 投标人一般情况

1	企业名称	
2	注册资本	
3	地址	
4	电话	联系人
5	传真	电子信箱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 (请附营业执照复印件)
7	公司资质等级 (请附有关证书复印件)	
8	企业组织机构	
9	人员情况	
10	公司近三年的经营主要业务、业务收入和盈利情况、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情况。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3.3 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

- 1、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 3、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投标人提供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纳税证明材料及企业员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证明资料；
-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6、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
- 7、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4. 投标报价表格

4.1 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_____
投标总报价	小写： _____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投标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4.2 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	数量	小价	税费及其他费	总计	完成日期	完成地点
1	视频课									
2	微课									
3	试题库									
4	课程宣传视频									
5	其他									
合计										

说明：合计为投标总价。

5. 人员配备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本行业年限		
证书	(发证日期、证书编号)				
主要简历					

注：配备人员应附身份证复印件、资质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6. 技术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详细的技术方案，不限格式，自行提供。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7.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或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3	商务条款号 1					
4	商务条款号 2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8. 服务计划

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服务计划，格式不限，自行提供。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投标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10.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我公司郑重做出如下声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说明：

-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3、供应商可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统计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门)办理大\中\小\微企业证明，并将证明材料附到本次投标文件中，作为评审依据，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代理中小企业产品的还应提供生产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和证明材料。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第二卷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七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八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招标文件中标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收。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2	采购人名称：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项目名称：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热能和发电工程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7-2000 采购人：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联系人：梁老师； 联系电话：0371-62275063 采购人地址：郑州市郑开大道与雁鸣路交叉口向北 2 公里路西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371-65993320 传真：0371-65993320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法律和财务方面独立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2、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提供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具备合格投标人资格的公司不能将其资格授予下属公司使用参与投标，本次招标亦不接收联合体参与投标； 6、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

	<p>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投标人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p> <p>8、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7	<p>投标语言: 中文, 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p>														
<p>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p>															
11.2	<p>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含货物运保费、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p> <p>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 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招标代理服务费等。</p> <p>依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按照预算金额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含税)</p> <p>详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金额(万元)</th> <th>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以下</td> <td>1.5%</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r> </tbody> </table> <p>例如: 某分包金额为500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1.1%=4.4万元 合计收费=1.5+4.4=5.9万元。</p>	金额(万元)	费率	100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100000	0.05%
金额(万元)	费率														
100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100000	0.05%														
12.1	<p>投标货币: 人民币</p>														
<p>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p>															
13	<p>资质证明文件:</p> <p>*1、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p> <p>*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p>														

	<p>*3、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4、投标人提供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纳税证明材料及企业员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证明资料；</p> <p>*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6、投标人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p> <p>7、在招标文件第八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凡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8、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p>
13	业绩要求：详见评分标准。
14	技术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技术方案。
15	<p>*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p> <p>*缴纳形式：银行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应于开标前提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p> <p>收款单位（户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投资大厦支行</p> <p>银行账号：1702229138001155378</p>
16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天
17	<p>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p> <p>（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nhntf 格式一份）；</p> <p>（3）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壹正、叁副共肆套。</p> <p>注：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p>
19.1	投标文件递交至：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

	资大厦 A 座 12 楼) 第 9 开标室。
	评 标
26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后附表）</p> <p>一、评标原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p>二、评标方法</p> <p>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办法对所有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评标，对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综合评定并计算打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p> <p>一、投标报价（30 分）：</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30×（P_{最低}/P）</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其中：P 为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p> <p style="padding-left: 2em;">P_{最低}为有效投标人中最低投标报价</p> <p>二、拍摄场地及人员情况（10 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拍摄场地（5 分）：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录影棚的设计方案，应满足采购人各种形式的拍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情况在 1-5 分内进行对比打分。 2、人员（5 分）：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情况提供详细的人员配置清单。应安排专业、专职人员按照采购人需求提供相关服务。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情况在 1-5 分内进行对比打分。 <p>三、视频课、微课、三维动画、试题库、课程宣传视频技术方案（35 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视频课技术方案（5 分）： <p style="padding-left: 2em;">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详细的视频课技术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情况在 1-5 分进行对比分档打分。</p> 2、微课技术方案（10 分）： <p style="padding-left: 2em;">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详细的微课技术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情况进行对比分档打分，第一档 8-10 分，第二档 5-7</p>

	<p>分，第三档 1-4 分。</p> <p>3、三维动画技术方案（10 分）：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详细的三维动画技术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情况进行对比分档打分，第一档 8-10 分，第二档 5-7 分，第三档 1-4 分。</p> <p>4、试题库技术方案（5 分）：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详细的试题库技术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情况在 1-5 分内进行对比分档打分。</p> <p>5、课程宣传视频技术方案（5 分）：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详细的课程宣传视频技术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情况在 1-5 分内进行对比分档打分。</p> <p>四、录制设备配套软件及题词配套软件的技术方案（6 分）</p> <p>1、录制设备配套软件技术方案（3 分）：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详细的录制设备配套软件技术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情况在 1-3 分内进行对比分档打分。</p> <p>2、题词配套软件技术方案（3 分）：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详细的题词配套软件技术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情况在 1-3 分内进行对比分档打分。</p> <p>五、业绩（4 分）： 投标人每提供 1 项参加省级及以上精品资源共享课程或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的业绩的得 2 分，最多得 4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p>六、演示情况（15 分）：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现场演示，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演示情况对比分档打分，第一档 11-15 分，第二档 6-10 分，第三档 1-5 分。</p>
26	付款条件的偏离：不接受
授 予 合 同	
31	本次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综合得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
31	数量增减范围：≤10%

第七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1	买方名称：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7.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为10%。 交纳时间及要求：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中标金额为 10%的履约保证金。
17.2	备品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诺。
18.2	质量保证期：投标人所投项目中硬件设备必须提供三年免费质保、三年上门服务，终身保修。
18.4	应提供的服务：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
20.1	付款和验收： 1、合同由中标人凭招标机构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按规定时间和地点与需方签订，合同一式六份，需方、中标人、财政部门、招标机构各一份。 2、验收：需方在供方所交的货物安装、调试，正常运行 15 日内进行验收，填写设备验收证明。由中标方将验收证明一式五份上报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3、付款：交付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100%款项。 4、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验收证明；（2）验收清单；（3）发票及发票复印件；（4）银行出具的发票金额的等额保函。

第八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一、招标项目概况及要求

1、本次招标项目为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热能和发电工程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用于信息化教学的专业教学资源制作。

2、本项目共分 1 个包。采购预算为 110 万元人民币，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分包情况：

电厂热能动力装置专业主要核心课程的教学资源，包括视频课、微课、电厂设备三维动画和试题库，具体明细如下。

表 1 专业教学资源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格	单位	数量
1	视频课	15分钟/节	节	206
2	微课	5-8分钟/节	节	191
3	三维动画	30-45 秒/个	个	25
4	试题库	1000题/门课，题目形式包括填空题，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是非判断题和计算题。	门	10
5	课程宣传视频	90-120秒/个	个	5

三、技术参数

（一）拍摄场地及人员的要求

1. 供应商需根据微课及视频课拍摄的需求，在采购方指定的地点搭建包括背景屏幕，75 英寸 LED 触摸液晶屏，提词器，专业录像设备、录音设备、灯光和相关控制设备的专业录影棚，录影棚环境应能满足专业视频拍摄的要求，并承诺在合同期内免费提供课程拍摄使用。供应商投标需提供录影棚的设计方案。

2. 供应商需承诺为录影棚配备专职的专业拍摄人员，接到采购方拍摄通知 30 分钟内响应，60 分钟相关技术人员到达服务地点。

3. 供应商能为参与视频录制的人员提供专业的化妆服务，以达到优质的拍摄效果。

4. 供应商需安排专业人员，对采购方提供的授课 PPT 课件进行美化处理，以适应视频拍摄的需求。

5. 供应商需安排专职人员对采购方编写脚本进行指导，24 小时响应咨询需求，并对视频拍摄对象进行必要的语言、动作的指导。

（二）录制设备配套软件的要求

1. 供应商提供的场景录制配套软件应具备以下要求：

- （1）可实时创建至少 3 个以上不同授课模式。
- （2）不同授课模式之间可实时切换，支持直切、淡入淡出、滑块等特效切换。

（3）对每个不同授课模式均可添加至少 5 个以上图层，图层素材包括外接视频信号（如摄像头）、文本字幕、图片、视频、第三方应用程序窗口如 OFFICE 或作图软件、电脑分屏信号等。

（4）通过鼠标在预览画面中实时拖动每个图层素材框，调整图层素材的位置、旋转角度及大小等。

（5）可实时调整每个图层素材的显示顺序。

2. 供应商提供的提词配套软件应具备以下要求：

- （1）可在视频录制界面打开提词软件。
- （2）在提词软件中直接加载本地硬盘上的.txt 字幕内容，根据排版顺序将字幕内容逐条显示于合成画面前。

（3）可通过鼠标实时调整字幕条在屏幕所处位置。

（4）可通过鼠标实现字幕条的切换操作，可对字幕进行放大/缩小，并进行前一条/后一条操作。

（三）视频课程的形式要求

1. 视频课程主要采用采用影棚录播式，也可根据采购方要求采用大屏录播式、实景录制、剧情插播等形式，时长 15 分钟左右。根据内容要求穿插 PPT 动态表现、电厂情景素材插入、教师出镜讲解等多形式的录制和后期制作手法形成最终视频。

2. 录制场地或制作形式由课程教师根据所讲内容选定。可以是演播室或实训室等场地，也可以是影视动画（MG 动画）形式等方式制作。录制现场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避免在镜头中出现有广告嫌疑或与课程无关的标识等内容。

（四）微课视频的形式要求

1. 微课视频以采购方提供的知识点为单元来拍摄或制作，每个知识点 1 讲，视频时长 5-8 分钟左右。

2. 微课视频的表现形式以 2D 动画为主线，包含 PPT 动态表现、2D 动画、3D 动画、老师讲解等多形式的后期处理方式形成最终视频。每个课件的自主创作型 2D 动画或 3D 仿真动画时长平均不少于 45 秒。若拍摄场景较复杂，应可切换多个场景，后期剪辑加工效果应符合采购方的要求。

3. 录制场地或制作形式由课程教师根据所讲知识点选定。可以是课堂、演播室或实训室等场地，也可以是影视动画（MG 动画）形式等方式制作。录制现场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避免在镜头中出现有广告嫌疑或与课程无关的标识

等内容。

（五）课程简介视频的形式要求

1. 课程简介视频形式以发电厂实景视频为主体，包含实物图片、2D 和 3D 动画等多种形式，并经后期处理形成最终视频。

2. 视频应能重点突出表达课程的定位和作用，课程模块构成，师资队伍等相关内容。

（六）视频内容的要求

1.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2. 授课视频的的背景可采用彩色喷绘、电脑虚拟或现场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学习气氛。

3.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4.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5.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加注人物介绍。

6.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七）视频技术规格

1. 视频时长根据课程内容确定：微课视频 5-8 分钟，视频课课程 10-15 分钟。所有视频制作样式统一的片头和片尾动画效果。

2. 视频信号源应满足以下要求：

（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3）画幅：采用 16:9，1080p。

3. 音频信号源应满足以下要求：

（1）声道：教师讲授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4）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4.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设定为 1920×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1920×1080。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5.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满足以下要求：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

(4) 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

6. 封装

(1) 视频采用 MP4 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

(2) 字幕文件采用 SRT 格式，中英文字幕需分成两个 SRT 文件。

(八) 视频中使用的多媒体素材的技术要求

1. 多媒体教学素材一般采用主流的网络多媒体技术制作，一般可以通过网络浏览器的方式播放。

2. 多媒体教学素材中的图像宜采用 JPG、PNG、GIF 等常见格式，能够清晰显示图像细节，色彩深度一般不小于 16 位，涉及版权的图像应注明相应版权信息。

3. 多媒体教学素材中的音频一般采用标准的普通话配音，音频格式应采用 WAV、WMA、MP3 等常见格式，采样频率不低于 22.05kHz、16bits。

4. 多媒体教学素材中的视频一般采用 AVI、MPG、WMV、MP4、MOV、FLV 等常见主流格式，视频画面清晰，分辨率 640*480 及以上。引用他人的视频应注明版权信息。

5. 多媒体教学素材中的动画一般采用 Flash、GIF 等常见格式，画面清晰，播放流畅。引用他人的动画应注明版权信息。

6. 供应商根据需求创作的 2D 动画格式为 SWF 格式，FLASH 导出版本为 9.0 以上。导出时，音频流格式为 MP3，48kps；FLASH 动画帧频为 24 帧。动画统一设定模板、颜色，标题大小根据画面而定。动画的框架可视内容而定。单层次结构原则上不应超过 3 层，静止时间不超过 5 秒。

7. 供应商根据需求创作的 2D 交互动画要制定统一播放器，要有控制按钮进行操作，可控制音频声音，可任意调整播放长度。

(九) 三维动画制作的技术要求

1. 供应商提供的 3D 动画需为自主创作或具备动画制作商的正式授权，不得侵害他人版权。

2. 所有设备的零部件外形、尺寸均以 660MW 超超临界机组的实际设备为依据，其外形、内部结构及尺寸比例均于实际电厂设备一致。

3. 所模拟的设备应将其铭牌信息，如名称、型号、生产日期、主要参数等信息在系统内展示，让学生可以充分了解设备的相关知识。

4. 制作设备拆装的三维动画，需配置语音讲解，介绍零部件的功能和作用，以及拆装的要求。

5. 在设计开发设备工作原理演示的三维动画，需配置语音讲解，介绍设备的工作原理、工质的流向等知识。

6. 本项目需要完成的三维虚拟拆装与动画的设备包括以下内容：

(1) 中速磨煤机，型号：ZGM113：磨煤机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需要展示出一次风及原煤进入磨煤机动画、原煤研制动画、风粉混合后输出动画

(2) 双进双出钢球磨，型号：BBD4062：磨煤机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需要展示出一次风及原煤进入磨煤机动画、原煤研制动画、风粉混合后输出动画

(3) 给煤机，型号：GM-BSC21-26：给煤机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需要展示煤的流动状态

(4) 低压加热器，型号：JD-1190：低压加热器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低压加热器的结构、工质在管侧和壳侧的流动及凝结动画，展示其工作原理。

(5) 高压加热器，JG-1950-1：高压加热器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高压加热器的结构、工质在管侧和壳侧的流动方向及凝结疏水动画，展示其工作原理。

(6) 轴封加热器，JQ—200-3：轴封加热器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轴封加热器的结构、工质在管侧和壳侧的流动及凝结疏水动画，展示其工作原理。

(7) 疏水冷却器，SL-200：疏水冷却器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疏水冷却器的结构、工质在管侧和壳侧的流动方向动画，展示其工作原理。

(8) 密封风机，CMF5N5. 2D155：密封风机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密封风机的结构、工质的流动方向，展示其工作原理。

(9) 汽动给水泵，16×16×18-6StgHDB：汽动给水泵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汽动给水泵的结构、密封、油系统、工质的流动、转速的调节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10) 汽泵前置泵，500×350KS63：汽泵前置泵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前置泵的结构、润滑系统、工质的流动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11) 闭式冷却水泵，3005-58A：冷却水泵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冷却水泵的结构、密封、工质的流动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12) 胶球清洗系统，125JQ-27：胶球清洗系统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演示胶球清洗系统的基本结构、清洗的过程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13) 吸收塔：吸收塔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展示吸收塔的内部结构、烟气与浆液的流动、脱硫的过程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14) 水环式真空泵, 250EVMA：水环式真空泵的基本结构、零部件，动画展示其内部结构、工质流动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15) 除氧器, YC-2260：除氧器的内部结构、组成，剖开后显示水箱壳体、输气管、卡子、卡子组、排气、水箱壳、外壳体、喷嘴、淋水装置、外壳，动态演示进水、进蒸汽和除氧的过程动画。

(16) 吹灰器, IK-525-DM3：吹灰器的基本结构、零部件，动画展示长吹灰器、短吹灰器的外形及其安装位置，动画展示吹灰器内部结构、工质流动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17) 冷却塔, 660MW 超超临界机组：冷水塔的基本结构、组成，包括风机、电机、填料、播水系统、塔身、水盘等组成。要求展示设备主要内部结构和运行动画。

(18) 电动给水泵, FT6S39DM：电动给水泵的基本结构、零部件，动画展示其内部结构、润滑油、工质流动、转速调节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19) 电泵前置泵, HZB253-640：电泵前置泵的基本结构、零部件，动画展示其内部结构、工质流动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20) 凝结水泵, N-34500：凝结水泵的基本结构、零部件，动画展示其内部结构、工质流动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21) 凝汽器, N-34500：凝汽器的完整结构，动画演示汽轮机排汽进入凝汽器的状态变化，形象的表现循环水的进出口温度的变化，凝汽器真空变化特性等

(22) 汽轮机, N660-25/600/600：汽轮机高压缸、中压缸、低压缸的基本结构、组成，动画展示其转子、隔板、缸体等内部结构、工质流动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23) 轴流引风机, 型号：G158/363：引风机的基本结构、零部件，动画展示其导叶、轴承等内部结构、润滑油系统、工质流动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24) 轴流送风机, FAF26.6-14-1：送风机的基本结构、零部件，动画展示其导叶、轴承等内部结构、润滑油系统、工质流动等，展示其工作原理

(25) 直流燃烧器, SG-2042/26.15-M627：直流燃烧器的结构，按照电站的四角切圆布置方式，了解燃烧器在炉膛的位置，动画展示工质的流动，演示燃烧的过程。

(十) 试题库制作的要求

1. 提供采购方指定的 10 门课程的试题库资源，并按照指定的格式提供 xls 类型文件。

2. 每门课程试题库试题数量不少于 1000 题，试题类型包括填空题，单项选

择题，多项选择题，是非判断题，计算题。

3. 所有试题应清晰标注出所属课程模块，知识点等详细信息，文字内容无错别字，答案正确。

（十一）演示要求

1. 供应商投标时，需根据上述要求提供具有代表性的视频课程和微课视频各一项，并承诺所完成的所有视频制作水平不低于演示视频。

2. 供应商投标时，需提供依据技术指标“（九）三维动画制作的技术要求”中第6条所列需求型号的设备3D动画一个，并承诺以此动画质量水准作为三维动画制作的质量验收标准之一。

（十二）其他要求

1. 供应商承诺提供合同期内，根据采购方安排，完成3个工作日内电力现场生产过程视频的拍摄工作。

2. 供应商承诺严格按照校方的管理制度执行，如有严重违反校方管理规定的，校方有权要求供应商对给校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及可追究供应商的相关法律责任。

3. 课程制作服务期间，采购方不承担除课程制作之外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的食宿、补贴、交通等，如有特殊需求制作，双方可进行协商之后再另行签订协议执行。